附件2

第十五届全运会群众比赛定向项目预赛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个人适用）

一、本人自愿报名参加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群众比赛定向项目预赛并签署本责任书。

二、本人已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组委会所制订的各项规定、要求及采取的安全措施。

三、本人已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加本次比赛的全部条件，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并已按照竞赛规程要求购买了足额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意外伤害医疗保险；监护人经审慎评估，确认被监护人身体状况符合参赛条件，并自愿承担相应风险。

四、本人充分了解本次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五、本人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大会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大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六、本人同意接受大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含AED自动体外除颤器治疗），但在离开现场后，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

七、本人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因自身原因所造成的任何他方伤害或损失的相关责任并承担全部赔偿义务。

八、本人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否则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九、本人授权主办方及其指定单位无偿使用本人的肖像、姓名、声音和其他个人资料用于比赛的组织和推广。

十、本人及监护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请本人选择“是”或“否”，如为“否”，请监护人签字。

□是 □否 截止赛事通知发布日（2025年2月13日），我已年满18周岁。

（提示：请用楷体字填写，务必清晰可辨)

本人签名：

监护人签名：

监护人为运动员的□父亲、□母亲、其它（请填写）：

日期：2025年 月 日

备注：本《告知书》所有参赛者（运动员、领队、教练）每人单独签署1份，在运动队报到时提交。